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

成教技发〔2017〕29号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 关于开展“成都市中小学实验教学 学科中心组”申报工作的通知

成都高新区、成都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，各区（市）县教育局，
直属（直管）学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成都市中小学实验教学、图书相关工作，强化队伍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组建“成都市中小学实验教学学科中心组”。现将中心组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方式

请各区（市）县教育局、各直属（直管）学校推荐符合规定的学校教师参加，可自愿申报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(一) 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熟悉国家教育方针、政策。学科知识扎实，在实验教学、图书等方面具有较强实践操作水平。

(二) 工作责任心强，有强烈成为实验教学学科中心组教师的愿望（有师德问题者一票否决）。

(三) 原则上中级职称及以上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(一) 申请者须填写《成都市中小学实验教学学科中心组申请表》(见附件)。

(二) 通过所在单位或聘用单位同意，由所在区（市）县教育局出具推荐意见，报市技装中心审定。

(三) 申请表按实验教学学科（科学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通用技术等）、图书进行申报。

(四) 请各区市县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前将推荐表交至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装备管理科。

联系人：郭颖，联系电话：028-86154443，QQ 号：451893636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成都市中小学实验教学学科中心组申请表

成都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

2017年5月3日



附件：

成都市中小学实验教学学科中心组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(照片)
出生年月		职务		
学历		专业		
工作单位				
申请学科				
单位电话		移动电话		
职称				
单位地址及邮编				
主要工作简历				
主要研究成果及 工作业绩				
本人签名	年 月 日			
区市县推荐意见	(公章) 年 月 日			
市级部门审批				